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案件名称 | 金刚化工有限公司收购MOM控股公司股权案 | |
| 交易概况（限200字内） | 金刚化工有限公司（“金刚化工”）、MOM美国有限合伙企业（MOM USA Limited Partnership，“SJL”）以及其他交易方签署股份购买协议，金刚化工收购SJL持有的MOM控股公司（MOM Holding Company，“MOM”）40%的股份。MOM主要从事有机硅业务。交易前，金刚化工和SJL分别持有MOM60%和40%的股份，双方共同控制MOM。交易后，金刚化工将持有MOM100%的股份，金刚化工单独控制MOM。 | |
| 参与集中的经营者简介（每个限100字以内） | 1. 金刚化工 | 金刚化工于1958年8月12日成立于韩国，为韩国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，主要从事建筑材料业务、涂料业务以及其他业务，包括氧化铝金属化产品、长纤维产品和室内装饰材料等。  金刚化工最终控制人为自然人郑梦进，主要通过金刚化工开展相关业务。 |
| 2. MOM | MOM于2018年9月10日成立于美国，是一家专注于有机硅产品的全球性材料公司。  MOM最终控制人为自然人郑梦进和SJL Partners, LLC。自然人郑梦进主要通过金刚化工开展相关业务。SJL Partners, LLC主要从事私募股权基金运营业务。 |
| 简易案件理由（可以单选，也可以多选） | 🞎 1、在同一相关市场，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%。 | |
| 🞎 2、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%。 | |
| 🗹 3、不在同一相关市场、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25%。 | |
| 🞎 4、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，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 |
| 🞎 5、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，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 |
| 🗹 6、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，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。 | |
| 备注 | **混合集中：**  2022年全球有机硅中间体产品市场：  MOM:0-5%。  2022年中国境内有机硅中间体产品市场：  MOM:0-5%。  2022年全球有机硅液体产品市场：  MOM:5-10%。  2022年中国境内有机硅液体产品市场：  MOM:0-5%。  2022年全球有机硅弹性体产品市场：  MOM:0-5%。  2022年中国境内有机硅弹性体产品市场：  MOM:0-5%。  2022年全球有机硅密封剂产品市场：  MOM:0-5%。  2022年中国境内有机硅密封剂产品市场：  MOM:0-5%。  2022年全球特种有机硅产品市场：  MOM:20-25%。  2022年中国境内特种有机硅产品市场：  MOM:10-15%。 | |